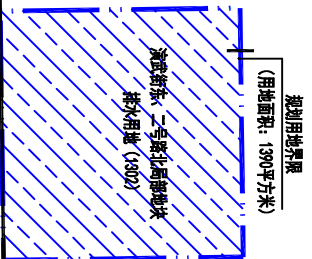


用地与建(构)筑物控制指标表

项目	单位	内容
地块名称	-	滨溪街东、二号路北裙楼地块
用地性质	-	排外用地 (302)
用地面积	m ²	1390
容积率	≤	0.5
建筑系数	≤	50.0
建筑限高	≤	10.0
绿地率	≥	%
退红线距离	≥	5S
主出入口方向	-	S



滨溪街东、二号路北裙楼地块
排外用地 (302)

- 编制说明**
1. 本图为滨溪街东、二号路北裙楼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图——土地用途规划图。地块位于莲花东滨溪街东、二号路北裙楼，规划用地面积为1390平方米，用地性质为排外用地 (302)，其它条件详见用地与建(构)筑物控制指标表。
 2. 建筑退红线距离不小于5.0米，退用地界距离不小于5.0米。
 3. 规划建筑执行《国土空间调查、规划、用途管制用地用能分类规划》、《城市建筑用地用能规划规范》(GB85-2016)、《消防技术规范》(GB5018-2017)、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》(GB50016-2018)、《城市排水工程规划规范》(GB5018-2017) 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。
 4. 本项目规划采用兼容式建筑，贯彻执行《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大力推进兼容式建筑的实施意见》(深府办复〔2018〕45号) 文件。
 5. 方向说明：N (北)、S (南)、E (东)、W (西)。
 6. 建筑退红线距离不小于5.0米，退用地界距离不小于5.0米。
 7. 本图依据国家现行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、图中所示坐标、标高均以国家统一坐标系为准，其它未注明的按有关规定执行。
 8. 本项目所有规划内容仅限于规划用地界范围内。

<p>抚顺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规划设计号: FZ12023</p>		<p>项目负责人: 王林</p>	
<p>项目名称: 滨溪街东、二号路北裙楼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 图则名称: 土地用途规划图 (1:500)</p>		<p>分管院长: 梁智定</p>	
<p>设计号: 6H-24-19 日期: 2024.04.08</p>		<p>主任工程师: 梁智定</p>	
<p>图号: 1</p>		<p>设计: 梁智定</p>	